

证券代码：000520

证券简称：长航凤凰

编号：2016-16

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拟处置老旧船舶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交易标的：14艘老旧船舶，其中拖轮6艘，3000吨分节驳8艘。

●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

一、交易概述

1、因船龄接近报废年限且船况差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凤凰货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凤凰南京）拟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出售的方式处置14艘老旧船舶，该批船舶原值542万元，净值104万元。

2、本次资产出售事项已经公司2016年4月10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根据公司的决策权限，本次交易事项不需要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1、拟处置的船舶共14艘，其中拖轮6艘，3000吨分节驳8艘。截止2015年11月30日原值542万元，净值104万元。

2、船龄。

以上船舶船龄均在29年以上，接近船舶报废年限。

3、权属情况

公司本次拟出售的资产产权清晰，不存在任何负债情况，不存在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，没有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，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三、处置方式

公司拟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的方式，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择机处置。

四、协议和相关安排

目前本公司尚未与意向方签定相关协议。

五、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公司处置的资产为接近强制报废年限的老旧船舶，资产的处置有利于盘活存量资产，预计资产处置收益 400 万元。

六、本次交易风险

本次拟出售的资产目前正处筹划阶段，由于才获得董事会的批准，该批资产的评估工作还未展开。挂牌后能否卖出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七、后续安排

根据中国长江航运（集团）总公司与天津顺航海运有限公司签订的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双方对目前上市公司全部资产、负债、业务、人员作了后续安排，凤凰南京将通过资产置换等合法方式整体置出，并无偿、无条件交付给长航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。

八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12 日